

濮阳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公示 第 1 批)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7 日,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濮阳市环境信访件 239 件,现将第 1 批交办问题标“★”案件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县区及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备注
濮阳 D201 81112 020	文留镇北边王庄村附近化工厂旁边存在黑作坊,经常排放污染气体,污染空气,影响周边居民健康与生活	濮阳县	经过排查,该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收到濮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责令濮阳县恒隆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停产整改的通知》后,目前处于停产状态,举报反映的气味问题,环保部门在厂区调查时发现车间老化,局部封闭不严,原料存放库房通风不畅,包装袋存放时间过长,有破损,导致无组织排放、异味逸出。	属实	针对该公司存在问题,濮阳县环保局责令该公司停产整顿,对车间、库房进行彻底改造,对原料进行了彻底清理,要求企业做好内部通风,避免异味逸出。针对该公司原料堆放区及车间密闭不严,造成大气污染,进行了立案处罚,要求该公司进一步完善环保措施,切实整改,完善台账,杜绝环境污染状况发生,待环保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濮阳 D201 81112 029	户部寨镇大张村西南 2~3 家化工厂晚上排放污染气体,影响周边村民生活与健康	濮阳县	经查,濮阳市化工产业集聚区现有 4 家建成投产的化工企业,目前有 2 家已停产,4 家企业环评手续齐全。针对废气问题,2018 年 7 月,户部寨镇政府与濮阳县环保局聘请专家对化工园区 4 家企业进行了详细排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4 家企业按专家意见进行了治理,目前已基本整治到位。	属实	针对废气问题,2018 年 7 月,户部寨镇政府与濮阳县环保局聘请专家对化工园区 4 家企业进行了详细排查,并提出了整治意见,目前已基本整改到位。下一步,继续加大对涉气企业的监管力度,发现环境违法问题及时查处,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督促企业加大环保投资力度,进行提标改造,加强无组织排放治理,减少废气污染;继续督导开展企业 VOCs(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减少无组织排放,防治大气污染发生。	
濮阳 D201 81112 061	陆集乡北杨庄村西头打丝厂污染陆集乡孙楼、王楼附近生活用水	范县	经查,濮阳春茂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范县陆集乡北杨庄村村西,始建于 2010 年,建有年加工 1 万吨铁丝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主要产品为铁丝和断丝,主要原料为盘铁、锌锭、拔丝粉、电镀液、碱液、絮凝剂,其中主要生产工艺为盘铁-冷拔-细拔-预热-镀锌-水洗-吹干-铁丝-产品(-切断-断丝-产品)。该项目生产过程中有废气、废水和固废产生。废气主要是电镀工序产生的少量氯化氢废气,产生量较小,经稀释扩散无组织排放。废水主要有循环冷却水、水洗废水、电镀液和生活污水。产生的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产生的清洗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采用“中和+混凝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约 3 个月作为危废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一次。电镀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约 2 年全部更换一次,作为危废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固废主要有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电镀液、电镀槽定期清理的废泥渣和水洗废水,废电镀液产生量为 3m³/a,废泥渣产生量为 0.05t/a,水洗废水排放量为 6m³/a,产生的危废由专用容器盛装后,暂存至自建的 10 平方米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2018 年 11 月 13 日下午,县环保局联合陆集乡人民政府相关人员到达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预热炉有余温(于 11 月 12 日自行停产),厂区南侧循环冷却水水槽有裂缝,“三防”措施不到位,有部分循环冷却水渗出,县环保局对其下达了责令纠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整改。经对厂区周围全面排查,未发现有废水外排现象。目前,该公司所产生的清洗废水、废电镀液和废泥渣存储至危废暂存间内,正在联系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置公司(河南中环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2018 年 11 月 14 日下午,县环保局责令该公司委托有资质的河南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对该公司厂区正北方向约 2 公里的孙楼村、正东方向约 200 米的北杨庄村和厂区南邻的自备井的地下水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三类标准。	属实	一是该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循环冷却水、清洗废水全部循环使用,无外排;二是范县环保局针对该公司循环冷却水水槽有裂缝,造成部分循环冷却水渗漏,对其立案调查,拟处罚 3 万元,目前正在按照程序处理中;三是 2018 年 11 月 14 日河南光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厂区正北方向约 2 公里的孙楼村、正东方向约 200 米的北杨庄村和厂区南邻的自备井地下水进行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三处地下水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三类水质饮用水标准,未发现污染。下一步,范县环保局将进一步加强对该单位监管,采取定期、不定期检查,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消除环境污染隐患。	
濮阳 D201 81112 084	工业园区天能集团铅、土地污染严重	工业园区	经调查:一是天能集团落实企业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在生产铅烟铅尘的工段安装治理设施收集产生的烟气,经治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二是该企业全厂只有一个废水排放口,产生的废水经企业内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濮阳市第三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且在企业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安装有废水污染物在线监控设施,与濮阳市环保局联网,实时监控废水污染物排放;三是企业设置有专用危废仓库,按规范收集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交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未发现违法排污情况。	不属实	天能集团(河南)科技能源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每季度对企业废气、废水排放口,对周边村庄地下水监测一次,每半年对周边土壤检测一次,在保证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时刻了解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为做好对天能集团污染物排放监控,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工业园区环保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2018 年 9 月对天能集团厂区及周边村庄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不定期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天能集团厂区内及周边村庄土壤、地下水和地表水均不超过标准。下一步,工业园区将进一步加强监管,确保各类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持续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	
濮阳 D2018 11121 20	1.柳格镇糖坊村东边中间养鸡场粪便堆放污染河水 2.据反映政府当官无人敢管	清丰县	经清丰县调查,河边没有养殖场,但有鸡粪堆放。	属实	清丰县柳格镇联合村村干部责令养鸡场负责人立即对鸡粪进行清运,并对其进行政策解释和环境保护重要性宣传。目前,河边鸡粪已彻底清理干净,养鸡场负责人保证以后不再犯同样的错误。	
濮阳 D201 81112 151	106 国道和胜利路交叉口向南 500 米海林公司对面路口向西过桥向南约 100 米大坑北边向西南土路向里走 50 米大院內北边一排房子,房西边房子有加油机,下面有油罐的黑加油站	濮阳县	濮阳县清河头乡政府组织县公安局、县综合执法局、县商务局及乡管区工作人员现场勘察发现,地点位于濮阳县清河头乡 106 国道东侧刘思公村西南角处,该院落里北边房子内有加油机,下面埋有储油罐。	属实	该加油站属于无证经营,清河头乡人民政府会同公安局、商务局对其依法查封了相关设备,对该加油机及地下储油罐进行了清除,目前已取缔完毕。目前,公安机关对该案件行政处罚决定正在审理过程中。	
濮阳 D201 81112 158	庆祖镇庆中村西庆中造纸厂对面小巷塑料加工工厂水污染和颗粒污染	濮阳县	濮阳县环保局现场检查发现庆祖镇庆中村西庆中造纸厂对面为一倒闭的电光源节能灯明管厂,有约 1000 平方米车间闲置,2018 年 10 月,庆祖镇东辛庄村民李红达以存放废旧矿泉水瓶为名租下该车间,并于当月在该车间内安装废旧塑料瓶粉碎机,其生产工艺为:废旧矿泉水瓶-粉碎-清洗-外售,所产生废水经过自建硬化 1 立方米水池循环利用,无外排现象。经查看周边河道沟渠,未发现该厂排污口及外排痕迹。	属实	该加工厂无营业执照、无立项批文、无环评手续,庆祖镇人民政府依法对该厂进行了取缔。生产废水主要来自清洗废旧矿泉水瓶粉碎后塑料片,废水无强酸强碱,该厂设备拆除后,剩余废水(约 1 吨)已运送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濮阳市时间:2018 年 11 月 11 日—2018 年 11 月 25 日;投诉举报值班电话:0393-6689369; 邮政信箱:濮阳市 016 号邮政专用信箱 邮编:457000;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 8:00—20:00;其他案件办理情况请见:濮阳市人民政府网 <http://www.puyang.gov.cn>

濮阳市关于省委省政府环保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公示 第 2 批)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8 日,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涉及濮阳市环境信访件 251 件,现将第 2 批交办问题标“★”案件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县区及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备注
濮阳 D201 8111 3009	清水河乡尖固堆村紧邻黄河的无名药厂气体排放污染严重	台前县	接到转办案件后,台前县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清水河乡政府、县环保局人员联合对尖固堆村周边 3 公里范围内进行全面排查,特别是黄河岸边进行重点调查,同时安排人员进行入户走访。经排查,在尖固堆村周边未发现该无名药厂,走访的周边群众均称没有闻到药味。但在尖固堆村东南方向存在一家砖窑厂,为台前县众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可能存在举报内容中的“药厂”和“窑厂”同音谐音情况。	不属实	台前县众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属于清理整改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环保备案,该公司已按照环保要求建设有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并于 2018 年 5 月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该公司产生的废气进行检测,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检测结果均符合行业标准。 该公司属濮阳市重污染天气差异化错峰生产企业,要求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3 月 15 日停止生产。目前该公司在停产状态。在下一步生产过程中,台前县将加大监管力度,确保该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濮阳 X201 8111 3002	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交办案件(第 32 批)范县 X4100002018 06220027 号处理结果不满意。范县王楼镇化工园区内可利威化工有限公司偷排废气废水,纳税金额不对。	范县	信访人反映的为濮阳可利威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范县产业集聚区濮王产业园,主要项目包括:一是年产 10000 吨三氯异氰尿酸搬迁改造项目,总投资 7300 万元,2018 年建成,环评手续齐全;二是年产 60000 吨氯代异氰尿酸(盐)项目,项目通过环评审批,已基本建成,未投产。 2017 年 6 月,有信访人向省信访局反映“可利威化工环境污染,有刺鼻气味”,2018 年 6 月,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范县第 24 批信访举报件(受理编号为:X410000201806220027),反映该公司“大气、水污染”。范县政府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组织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省、市、县三级环保部门也多次到该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经查,厂区环保塔存在跑冒滴漏现象,稍有异味,县环保局针对存在的问题,立即下达了责令纠正环境违法行为通知书,并进行了立案调查,对其处以 7 万元罚款,该公司已完成整改。同时,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监测机构,对其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排放的污染物未发现超标现象。 接到此次转办件后,县环保局、产业集聚区和王楼镇政府,组织有关人员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其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厂区无明显异味,并现场调阅了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记录、废水在线监测记录、危废管理台账等,未发现环境违法问题,也未发现偷排废气、废水现象。 范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对该公司 2017 年的纳税情况初步审核,2017 年该公司合计纳税 3258 万元,非税 260 万元,未发现该公司有偷税、漏税和少缴税现象。因缴纳税种种类繁多,目前县税务局正在进一步核实中。信访人反映不属实。	不属实	根据多次调查结果及监测数据显示:该公司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和《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的相关要求,产生的工艺废水经自建的一套 MVR 水处理装置处理后作为副产品外售,产生的其他工艺废水回用不外排,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园区管网进入濮王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经对该公司多次全面排查,未发现偷排废水现象。 经范县税务局对其纳税情况初步审核,未发现有偷税、漏税和少缴税现象。由于缴纳税种种类繁多,县税务局将进一步深入细致核查。	

河南省委省政府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濮阳市时间:2018 年 11 月 11 日—2018 年 11 月 25 日;投诉举报值班电话:0393-6689369; 邮政信箱:濮阳市 016 号邮政专用信箱 邮编:457000;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 8:00—20:00;其他案件办理情况请见:濮阳市人民政府网 <http://www.puyang.gov.cn>

金融许可证遗失公告

中原银行濮阳开发区支行不慎将金融许可证遗失,现声明作废。

机构名称: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开发区支行

简称:中原银行濮阳开发区支行

批准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12 日
住所:河南省濮阳市昆吾路北段 129 号

机构编码:B0615S341090002

金融许可证流水号:00584268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濮阳监管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濮阳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濮阳县网挂〔2018〕13 号

经濮阳县人民政府批准,濮阳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濮县地 2018—40 等两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挂牌出让公告和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竞买申请人可在 2018 年 11 月 19 日至 12 月 18 日登录河南省国土资源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

五、挂牌网址:网上交易系统(<http://www.hngtjy.cn/home.jsp>)。

CA 证书办理地点: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办理网点,可就近办理。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挂牌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实行竞得人入选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提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会自动根据资格确认书模板生成资格确

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入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入选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網上交易系统进行。挂牌报价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 日。各地块具体报价时间以网上交易系统为准。

(一)本次挂牌交易为有底价挂牌,最高报价且不低于底价的出价为竞得人,出让地块的缴款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50%成交价款须 30 日内缴清)。

(二)竞买人须全面了解《河南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管理办法》。

九、宗地情况说明

濮县地 2018—40 号宗地上有在建建(构)筑物,评估价格为 3866.5020 万元,随土地一并挂牌出让。竞得者为原项目投资者的,土地出让金按成交金额缴纳财政,不再缴纳地上建(构)筑物价款;竞得者不是原项目投资者的,由竞得者将地上建(构)筑物价款直接支付给原项目投资入,土地出让金按成交金额足额缴纳财政。

建(构)筑物工程建设手续由竞得人按规定自行办理。

联系电话:0393-3355670

联系人:胡女士

特此公告

濮阳县国土资源局
2018 年 11 月 19 日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土地用途	出让宗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亩)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濮县地 2018—40	濮阳县城区站南路北侧、城关镇北关村土地西侧	商务	26195.5	≤2.2	≤40%	≥20%	40	3144	80
濮县地 2018—49	濮阳县城区昌盛路南侧、健康路东侧	住宅	20907.7	1.0~2.5	≤28%	≥35%	70	3764	120